2021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朝天区

羊木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30866)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067)

[二、机构设置 13](#_Toc29929)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877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_Toc1149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2474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_Toc264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_Toc2209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_Toc12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_Toc1499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_Toc3213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_Toc2034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_Toc28821)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1](#_Toc21009)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4](#_Toc55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5](#_Toc19313)

[第四部分 附件 29](#_Toc7519)

[第五部分 附表 67](#_Toc318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7](#_Toc9299)

[二、收入决算表 67](#_Toc1043)

[三、支出决算表 67](#_Toc439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7](#_Toc229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7](#_Toc606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7](#_Toc202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7](#_Toc2807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7](#_Toc1407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67](#_Toc2090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7](#_Toc10881)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7](#_Toc16192)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7](#_Toc542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7](#_Toc16461)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7](#_Toc15327)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6.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制定和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区级各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羊木镇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坚定贯彻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坚持全镇“1555”工作思路，以基层党建工作统揽全局，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真抓实干、奋力拼搏，努力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目标任务，全镇经济社会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1.强化责任担当，稳妥开展疫情防控。**

坚决贯彻落实各级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系列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要求，“排清单、建台账”落实工作任务、责任到人头，构建起全方位立体防控体系，全力投身疫情防控宣传、车辆人员排查、农村宴席管控、企业复工复产、农民工返岗就业等工作，严防人员聚集活动，确保疫情安全，全镇无确诊和疑似病例。完成18岁以上人群第一剂疫苗接种11899人、完成率100.41%，第二剂接种10832人、完成率97.32%，第三剂（加强针）接种1248人、完成率267.81%；完成3-11岁人群第一剂疫苗接种1282人、完成率103.05%，完成第二剂接种1216人、完成率97.74%。规范设置隔离对象转运专车3辆，按规定对驾驶室与成员室进行物理隔离，为所有转运专车驾驶员配发医用防护帽、隔离衣、口罩、手套、鞋套、消毒液等必备的防护物资，上岗前组织所有转运专车驾驶员参加全区集中培训。每周组织转运专车驾驶员开展1次核酸检测。严格落实冷库“库长制”管理模式，准确掌握冷库位置、性质、类型等情况，平均每月对重点冷库巡查8次以上，严格督促落实索票索证要求，非必要不得进口冷链食品，全面防范新冠肺炎疫情通过进口冷链食品传播风险。

**2.聚力经济发展，抓紧抓实项目建设。**

一是扎实开展“项目攻坚”行动，广元综合油料配送中心羊木油库项目、羊木铁路物流园、场镇雨污管网“新三推”等重点项目正加快推进。其中，广元综合油料配送中心羊木油库项目占地120亩，涉及2个村4个组（金台3、4、6组及新塘1组）144户，土地面积和附着物已签字确认，协议已出，全部完成协议签订，进行补助资金兑付；坟地搬迁工作有序推进中，83座坟已完成坟墓搬迁70座，另13座坟墓拟定于近期搬迁，已兑付坟墓搬迁补助资金35户68座。三处房屋拆迁，已谈妥2处，另1处谈判中。二是强化工业园区承载力。羊木工业园规划面积3000亩，已形成工业熟地1000余亩，建成标准厂房1万平方米，道路管网、水、电、气、通讯等要素保障齐全，以东西部扶贫协作共建产业园——羊木工业园区为载体，先后引进龙翔塑编、海象防水卷材、龙圣达建材等企业落户园区，重点发展新型建材（铝型材加工）、塑品制造等主导产业，目前杭加建材项目已进入征地拆迁环节。三是持续推进招商引资。突出招商重点，整合招商力量，统筹推进羊木青桔共享单车营运项目、羊木镇半山现代农业科创园项目、羊木镇绿科肉牛养殖场建设等项目实施。

**3.以园区建设为核心，全面推进农业农村工作。**

一是巩固提升园区建设，统筹推进产业发展。粮食粮满种尽收，建粮食科学化、规范化种植示范点500亩。总投资1200余万元，整合实施东西部协作、灾毁农田修复等项目，对羊木坝食用菌现代农业园区进行巩固提升，新建高标准连栋大棚26500平方米、搭建简易大棚600亩。新引进业主5个，新增羊肚菌种植面积600亩，食用菌种植面积达3700亩。突破性发展肉牛产业，引进业主3家，已动工2家，配套发展畜禽养殖、小水果及中药材等。粮菌（菜菌）轮作种植面积920亩,企业与村集体经济组织形成利益联结、共建共享。先后承办了中国·朝天食用菌产业创新发展大会、全区“两会”等各类会议。二是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深入推进集体经济融合发展，全面完成产权制度改革任务，高标准打造产权制度改革示范村2个，金台社区5种集体经济发展模式亮点示范。全镇集体经济通过托管代理服务发展、资金入股借力发展等7种路径实现收益。截止2021年12月，累计实现集体经济总收入165.9205万元，新增集体经济收入82.3949万元，累计收入5万元以上的村11个，占85%，2万元至5万元内的村2个，占15%。已实施中省财政扶持集体经济发展项目为集体经济创收，2021年项目稳步推进。三是扎实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巩固提升镇级阵地建设，新建村级检测室1个，顺利通过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镇验收和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区验收工作。四是统筹推进林业、水利建设，核桃冬管361026株，实现核桃产量4903.27吨。兰坝村护岸、金顶村河堤、青白村桥项目全面竣工。

**4.做好巩固衔接，扎实推进乡村振兴。**

积极做好金笔村水草坪中药材产业园、金顶油茶产业园、关口村枇杷产业园、油桐产业园等四个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产业提升项目实施，目前已完成项目投资的100%。常态化开展返贫预警监测，全面排查锁定新增监测对象3户（关口村1户、上坝村1户、西北村1户），并落实了相应帮扶措施及帮扶责任人。按照农户申报、村组评议公示、镇党委审核、区级复核比对公示，锁定贫困村掉边掉角搬迁农户26户（共计95人），组建建设专班，组织林业、村建、农业、自然资源、规划等相关部门到各户实地现场堪测、集中审批建房许可，目前14户自建户全部获批并已经动工修建，12户购房户均完成选房并签定合同。按照生态宜居总要求，已全面完成全镇310户人居环境治理（厕所革命）查漏工作。积极抓好兰坝村省级示范村创建工作并通过市级验收。

**5.加强城镇建设，配套管理规范有序。**

滨河路、九龙路等“四横七纵”市政道路，瓦字河张家坝大桥、羊木水香广场、东山公园、金台观公园等一批惠民利民项目，顺利建成“交卷”。羊木幼儿园有望在明年春季实现开园开学。抓“五清”治“五乱”促“五化”的“清洁家园”行动全域展开，进出口沿线节点打造、河道清淤、绿化美化香化、人居环境整治同步发力，重新规划升级场镇停车泊位，新建公共停车场1处，场镇7处违章停车自动抓拍系统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场镇环境改善明显、秩序更加规范。

**6.突出以人为本，着力改善民生福祉。**

十大民生工程、30件民生实事全面完成。全面强化促进就业，开展技能培训650人，劳动转移输出7201人。开发就业扶贫公益性岗位114个，外出贫困劳动力602人，新增就业人员145人，建立“一库五名单”,实行动态管理，城镇失业控制在4%以内。失地农民超龄人员参保应保尽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面达98%以上。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关爱体系不断健全，完成残疾人量服系统建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全覆盖。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有序推进，全面落实“两免一补”政策，动员和组织社会、家庭、学生等各方面的力量，共同参与控辍保学工作，适龄儿童入学率达100%，在校学生巩固率达100%。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步实施，分级诊疗制度不断健全，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全面提升。组织64对夫妻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开展妇女宫颈癌、乳腺癌筛查各390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村文化室、广播室规范建设实现全域覆盖。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关爱体系不断健全，残疾人事业、残疾人康复服务持续发展。按照食品安全党政同责的要求，及时调整羊木镇食品安全委员会组成人员，制定并印发《羊木镇食品安全委员会工作规则》，配套出台《羊木镇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羊木镇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羊木镇食品安全应急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督促辖区中小学校、幼儿园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校长（园长）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学校食堂规范管理，扎实开展春秋季学校及周边食品安全隐患整治专项行动。加大对15个流动摊贩监管力度，定期举办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暨疫情防控知识培训会，组织各村（社区）相关负责人及备案乡村厨师集中学习《四川省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对农村集体聚餐报备流程、食品安全风险防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处置等工作开展业务培训。完善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充实调整工作人员，规范建设全镇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室，建立村级检测室1个，对辖区内4家重点企业、1家生猪屠宰场、3家农资店、1家兽药店及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督导检查30余次，开展移动巡检170余次，检测农产品1422批次（其中蔬菜农残803份、瘦肉精619份）批次，合格率100%。顺利通过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品示范乡镇复核验收工作，为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区复核工作奠定基础。

**7.深化平安建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全面梳理摸排全镇所有信访维稳问题，动态更新信访维稳台账，根据实际情况逐一研判风险等级，确保全面准确掌握信访维稳工作“家底”和工作重点。将50个信访维稳问题划分高风险4个、中风险16个、低风险30个。对所有稳控对象逐一落实联村领导、驻村干部、村组干部、网格员等工作力量，全力将不稳定人员稳控在当地。依法稳步推进矛盾纠纷化解，建立应急管理机制，紧急情况下第一时间做好拦截劝返工作，确保不发生越级上访等事件。将开展“党史大学习、民情大走访、问题大排查、工作大落实、形象大提升”五大活动作为掌握问题、政策宣传、解决民生事实为着力点和突破口，发挥镇村组户390个四级网格员作用，精细化推进疫情防控、森林防灭火、防汛防地灾等工作，梳理“我为群众办实事”52件，目前已全面完成，真正做到了把实事办实、好事办好、让群众叫好。

**8.扛牢主责主业，全面落实从严治党。**

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决做到“中央有号令、省市区作部署、羊木有行动有成效”，对标干部纪律作风整顿部署要求，通过“自己查、相互提、领导点、集体审”，梳理查摆出6个方面纪律作风问题共223个，其中班子6个、班子成员59个、其他干部158个，制定整改措施289条，实现“两个稳中有升、两个大幅下降”整顿目标，良好政治生态持续巩固。扛牢管党治党责任，制定了党委班子集体责任清单、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清单和班子成员责任清单，严格推进落实、强化督查考核；将意识形态纳入党委班子专题学习重要内容，有效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落细落实，全年意识形态领域未发生重大负面事件。持续加大惩治腐败力度，不断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引向深入，全年共立案查处8件8人，案件数量较去年下降20%，受理检举控告类信访件2件，较去年下降67%。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朝天区羊木镇人民政府属行政单位，执行行政会计制度，一级预算单位，决算汇编户数1个。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707.37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0.61万元，减少1.79%。主要变动原因：项目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1707.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5.51万元，占99.89%；其他收入1.86万元，占0.11%。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707.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45.95万元，占67.12%；项目支出561.42万元，占32.88%。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05.51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1.39万元，下降1.81%。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5.5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9%。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9万元，下降0.0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5.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71.22万元，占33.4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13.67万元，占18.39%；**卫生健康（类）**支出85.55万元，占5.02%；**城乡社区（类）**支出26万元，占1.52%；**农林水（类）**支出627.48万元，占36.79%；**住房保障（类）**支出61.59万元，占3.6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20万元，占1.1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705.5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

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3.89万元，完成预算100%；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完成预算100%。

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343.42万元，完成预算100%；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7.46万元，完成预算100%；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51.45万元，完成预算100%。**

**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1.0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39.95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94.25万元，完成预算1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77.40万元，完成预算100%；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4.11万元，完成预算100%。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支出决算为13.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4.11万元，完成预算100%。

**3.卫生健康（类）**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44.98万元，完成预算1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0.57元，完成预算100%。

**4.城乡社区支出（类）**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6万元，完成预算100%。

**5.农林水（类）**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62.87万元，完成预算100%。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 支出决算为31.64万元，完成预算100%。

水利（款）机关服务（项）: 支出决算为29.01万元，完成预算100%；水利（款）农村水利（项）: 支出决算为18.85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485.11万元，完成预算100%。

**6.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61.59万元，完成预算100%。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44.0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10.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33.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4万元，完成预算100%。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9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公务接待费支出**2.94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0.09万元，下降2.97%。主要原因是控制配餐人数，降低接待成本。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94万元，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65批次，600余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94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各类项目规划、实施情况检查、项目验收等公务接待。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资金”等1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度羊木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人大选举工作经费”“金财网维护费”“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资金”等10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本单位部门项目绩效目标个数在5个以上，选取5个项目进行公开。

（1）金财网维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0.24万元，执行数为0.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规范了乡镇财政高运行，达到办公制度化要求，发现的主要问题：目前金财网报销流程较为复杂，由于网速及硬件相关原因，系统响应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改进硬化设施，确保金财网高效使用。

（2）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前年预算数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5个非贫困村第一书记经费按时拨付到位，能更好地开展工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顺利通过国家验收，使脱贫群众无返贫风险。

（3）羊木镇2021年人大选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完成人大选举工作， 选出镇人大、政府领导班子成员6人。

（4）羊木镇2021年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推进金台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项目，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提升服务水平；切实保障社区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正常运转；改善村容村貌，为建设美丽社区奠定基础。

（5）2021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推动了农村产业发展，农民收入大幅增加，促进了农民发展产业的信心和决心，带动了全镇产业发展势头。各村环境卫生得到了很大改善，提高了村民维护环境卫生意识，也提升了村民居住的舒适感、幸福感。通过道路维护，有效的解决了群众出行难的问题。通过对水利设施维护，确保了相关村组的人畜饮水项目持续、正常发挥作用。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2021年度羊木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金财网维护项目、农村公共服务运行项目、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2021年度金财网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2）《2021年度非贫困村第一书记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3）《2021年度人大选举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4）《2021年度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5）《2021年度农村公共服务运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6）。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羊木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3.39万元，比2020年增加23.89万元，增长21.8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羊木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羊木镇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清洁卫生车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

3.一般公共服务（类）201：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其中：

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0101：指行政单位（人大）基本支出

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0102：指行政单位（人大）项目支出；

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0301：指行政单位（政府）基本支出；

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0302：指行政单位（政府）项目支出；

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0350：指行政单位（政府）事业支出；

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0601：指行政单位（财政）基本支出；

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3101：指行政单位（党委）基本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80150: 指行政单位（人社）基本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0505: 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80506：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80801：指遗属补助及死亡抚恤；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89999: 指机关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缴费支出。

5.卫生健康（类）210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100103：指行政单位（计生）基本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城乡社区支出（类）21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129999: 指单位用于城乡社区项目支出。

7.农林水（类）213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130104：指行政单位（农业）基本支出；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130204: 指行政单位（林业）基本支出；

水利（款）机关服务（项）2130303: 指行政单位（水利）基本支出；

水利（款）农村水利（项）2130316: 指行政单位（水利）农村水利项目支出；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130705：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8.住房保障（类）22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10201：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224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2240799: 指反映单位用于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的项目支出。

1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1年度羊木镇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羊木镇政府位于朝天区羊木镇玉风路28号。镇政府在原有的“九办五中心”机构设置基础上，开展“大中心、模块化”的机构编制“扁平化”管理改革试点,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原党政办公室和党建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财政所、经济发展工作中心、社会事务工作中心、基层治理工作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6.加强乡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乡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制定和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乡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羊木镇人民政府经机构管理部门核定编制73名，其中：行政编制32名（综合管理类公务员30名，机关工人2名），事业编制41名（其中：专技人员20名，管理人员18名，事业工人3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1707.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5.51万元，占99.8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86万元，占0.11%。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决算支出1707.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73.07万元，占33.56%；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13.67万元，占18.37%；卫生健康支出85.55万元，占5.01%；城乡社区支出26万元，占1.52%；农林水支出627.48万元，占36.75%；住房保障支出61.59万元，占3.6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万元，占1.17%。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预算编制**

（1）编制质量

本单位预算编制准确，部门预算编制按照区财政局要求功能分类编制到款，经济分类到项。科学、合理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目标明确、细化、量化。预算测算与部门工作任务相匹配，能够全面体现部门工作内容；预算测算按照国家行政事业单位相关支出标准进行，与相关定额标准相符，与事权划分内容相匹配。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边界界定清晰、明确；项目间内容划分界定清晰，优先保障安排重点内容。

（2）预算配置

2021年初预算收入总数1320.17万元，年内追加387.2万元，当年预算收入总数1707.37万元，当年账面实际支出2202.4万元，当年超拨496.89万元，年末累计超拨1474.55万元。较2020年预算支出总数1737.98万元减少30.61万元，减少1.76%。主要变动原因：项目减少。

**2.预算执行**

（1）执行进度

本单位项目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100%执行。其中：基层组织活动项目、农村公共运行维护项目均于2021年12月底全面完成；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项目将常态化进行；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均于2021年12月31日前发放到位。

（2）预算调整。

本单位年初预算总额1320.17万元，决算数为1707.37万元，预算调整额为387.2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9.33%。调整原因为追加了几个项目，项目金额增多。

（3）经费控制

人员经费：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数1051.53万元，决算数为1010.7元，预算调整额为40.83万元，预算调整率为3.88%。调整原因：一是村组干部工资在年初预算时计入人员经费，在实际支出时计入项目支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二是人事管理关系调整，乡镇财政供养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公用经费：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109.5万元，实际支出额为133.39万元，预算调整额为23.89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1.82%。调整原因为财政供养人员公务交通补贴在年初预算时计入项目经费，在实际支出时计入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经费：项目支出经费年初预算数159.13万元，决算数561.42万元，预算调整额为402.29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52.81%。调整原因为：一是村组干部工资在年初预算时计入人员经费，在实际支出时计入项目支出；二是年中时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追加了火石坡村三组水利建设资金、羊木镇新山村暴雨洪灾水毁修复资金等项目。

（4）政府采购

严格按照区政府办《转发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2018—2019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的通知》（广朝府办发〔2017〕83号）要求规范采购。

（5）预算管理

本单位预算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部门预算资金使用与批准的预算内容相符合。对上年度审计、财政等部门各项检查、绩效评价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已经积极制定措施并进行全部整改。

**3.综合管理情况**

（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完整，合法合规，执行到位；信息系统建设完整，本单位已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落实人员负责管理系统，上报的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并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了资产清查工作情况，在资产变动时，会及时将变动情况录入系统。

（2）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且执行到位。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和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16〕47号）要求，成立了羊木镇内部控制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镇财政所牵头内控建设相关事务，镇纪委负责内控监督与评价工作。

（3）预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本单位严格按照《广元市朝天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要求，认真编制预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保证透明度。

（4）绩效评价开展、评价结果报告及问题整改情况。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1年度内的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并向财政部门报送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同时，按要求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并整改落实到位。

1. **部门整体效益情况**

（1）履职完成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履行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主要工作和重点工作，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立有吸引力的职业，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

从数量上来说，本单位在2021年度先后组织开展党委中心组学习12期，集中研讨6期。召开疫情防控调度会20余次，专题安排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认真落实“春风行动”各类就业政策，累积输送农民工1.1万人。保质保量完成了60个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12个村和1个居委会基层组织活动项目、疫情防控项目以及办公房屋新改扩建等项目。

从质量上来说，本单位2021年度党内政治生活不断规范，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60个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达到标准，验收合格；12个村和1个居委会基层组织活动项目，活动内容丰富，全方位覆盖基层组织活动的各个方面，解决群众迫切需要的民生事项；疫情防控项目保障防疫工作有序开展，实现所有村（社区）全覆盖，控制疫情发生及漫延，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最大限度减少了因疫情发生造成的各类损失。

从时效上来说，本单位能及时将干部职工的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养老金、工会经费等人员经费支付到位。在2021年12月底前完成了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基层组织活动项目，对新冠肺炎疫情进行常态化防控，完成了办公房屋新改扩建。

（2）履职效果情况

从社会效益来看，本单位项目的实施对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夯实基层力量，提高基层干部工作积极性，全面整合职能和资源，提升干部办事效率，优化服务质量，提高居民素质，保障乡镇、村、居委会正常运转，提升治理服务水平，大力整治农村环境，协调推进产业发展和社会管理，打造农民幸福生活美好家园，不断提高农民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指数起到了强有力的推动作用。

从经济效益来看，2021年预算资金能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需要，分配办法科学，考虑的因素必要合理，分配的结果合理，能基本保证人员经费支出和机构全年工作运转。本单位项目的实施，有效地降低了行政运行成本，为建设节约型政府提供了有力保障；改善了各村基础设施条件，提高了各村村民发展农村经济的积极性，促进了农村经济稳步提升。

从生态效益来看，本单位项目的实施，深入推进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生态环境明显好转，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促进了人与自然和谐共处，为建设生态文明和谐美丽新羊木奠定了基础。

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本单位项目的实施获得社会广大群众的支持，满意度较高。一年来，各个项目的建成，有利于繁荣地方经济，取得更大的社会经济效益；有利于扩大就业，促进社会综合事业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周边人民的收入，改善人民的生活水平；有利于改善当地的人文环境，极大程度改善交通出行问题，使周边广大人民直接受益。提高了居民公共卫生安全意识，提升了政府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能力。建成项目带来的负面影响比较小，而且我们通过一些措施控制影响面和影响度，使得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甚至得以解决。

1. 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镇认真贯彻国家和省、市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

（三）自评质量

2021年，我镇努力做好财政预算收入、支出以及各项目的管理工作，将预算及时公开到相关的信息网络平台，对预算的资金进行全方位的监督和管理，使每一笔资金都能起到最大的使用效益。结合我镇实际过程中支出进行合理化分配，以达到合理高效地运用资金、提升资金的产出结果、节约成本与资源、提高部门的办事效率的目的。

四、自评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

2021年，我镇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我镇2021年度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

（二）存在问题

1.对于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深入，只是把预算绩效简单等同于工作目标、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对制度的执行力度不够，对绩效评价业务仍有不熟悉的地方。

2.预期控制率有待提高。在年初的预算执行时，因为部分临时、紧急或突发的工作任务导致预算数没有达到100%准确，后期出现追加预算。

1. 改进建议

1.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

2.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3.进一步加大制度建设，夯实工作基础，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岗位责任制，确定干部职责分工，便于发挥财政管理工作的监督职能，加强对资金的监管，确保资金得到专款专用。

附件2

2021年度金财网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羊木镇2021年金财网维护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我镇要个按照金财网维护要求，检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全面了解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等提供参考依据。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0.24万元，其中：本级资金0.24万元，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0.24万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加强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使用率100%，无结余。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财务管理严格按照我镇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执行，坚持“专项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不存在超标准、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的监管，切实保障资金合理使用，按照市、区各相关部门要求，我镇成立了以乡人民政府乡长任组长，纪委、财政所工作人员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自始至终按照各级的要求，对项目产生、实施、监督、评议等环节负责，保证项目建设有序开展、资金监管到位。

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规范，账务处理符合国家规定，能及时、准确、规范反映资金情况，没有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贪污和骗取专项资金的情况，各项支出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主动公开资金使用情况，让权力运行在阳光下，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金财网专用网络线路1条。

质量指标：财务网络畅通率100%。

时效指标：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维护费用0.24万元/年。

社会效益：规范了乡镇财政管理，提高了政府行政效能，提高了群众满意度、安全感。

可持续影响：确保系统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度达95%以上。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综合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认为，在项目资金预算绩效方面总体上是管理使用到位的，个别项目未完成预算资金使用量,虽然存在较多客观因素，但是应及时做好汇报和资金调整工作。

1. 相关建议。建议制订年度项目资金预算方案前，认真做好每个项目的市场预测和绩效目标分析,及时向领导通报资金使用情况，以便及时作出调整，实现项目资金利用效率最大化。

附表：

|  |  |
| --- | --- |
| **2021年金财网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345301 | 实施单位 | 羊木镇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0.24 |  执行数： | 0.24 |
| 其中：财政拨款 | 0.24 | 其中：财政拨款 | 0.24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1条财务网络全年畅通，保障财务工作正常开展。 | 保障1条财务网络全年畅通，保障财务工作正常开展。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金财网专用网络线路 | ＝1条 | ＝1条 |
| 质量指标 | 财务网络畅通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截止时间 | 2021年12月底前 | 2021年12月底前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0.24万元/年 | 0.24万元/年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及时拨付项目资金，维护社会安定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财务网络持续畅通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6% |

附件3

2021年度非贫困村第一书记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2021年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项目。为落实“五项”职责任务，并牵头抓好落实；加强与帮扶单位的沟通联系；协调政策项目，资金支持，牵头落实帮扶措施；梳理、解决、汇总贫困村脱贫攻坚推进情况的问题的困难，研究解决措施和办法，保障好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条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二）项目绩效目标。保障5个非贫困村第一书记经费按时拨付到位，能更好地开展工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顺利通过国家验收，使脱贫群众无返贫风险。各村根据实际需要，对于在非贫困村开展工作发生的办公费用进行支出。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2万元，其中：本级资金2万元，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2万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加强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村根据实际需要，对于在非贫困村开展工作发生的办公费用进行支出。使用率100%，无结余。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财务管理严格按照我乡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执行，坚持“专项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不存在超标准、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2021年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项目支出2万元于2021年12月31日前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全部使用完成，做到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非贫困村第一书记人数5个；

质量指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定性为优；

时效指标：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补助标准4000元/人/年；

社会效益指标：激发驻村干部履职尽责的热情，为驻村帮扶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6%。

（二）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保障派驻驻村第一书记的在村工作的资金困境，激发了履职尽责干事创业的热情，为驻村帮扶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非贫困村、非贫困脱贫率达100%。

可持续影响：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顺利通过国家验收，使脱贫群众无返贫风险。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综合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认为，在项目资金预算绩效方面总体上是管理使用到位的，个别项目未完成预算资金使用量,虽然存在较多客观因素，但是应及时做好汇报和资金调整工作。

1. 相关建议。建议制订年度项目资金预算方案前，认真做好每个项目的市场预测和绩效目标分析,及时向领导通报资金使用情况，以便及时作出调整，实现项目资金利用效率最大化。

附表：

|  |  |
| --- | --- |
| **2021年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345301 | 实施单位 | 羊木镇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 |  执行数： | 2 |
| 其中：财政拨款 | 2 | 其中：财政拨款 | 2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5个非贫困村第一书记经费按时拨付到位，能更好地开展工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顺利通过国家验收，使脱贫群众无返贫风险。各村根据实际需要，对于在非贫困村开展工作发生的办公费用进行支出。 | 保障5个非贫困村第一书记经费按时拨付到位，能更好地开展工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顺利通过国家验收，使脱贫群众无返贫风险。各村根据实际需要，对于在非贫困村开展工作发生的办公费用进行支出。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非贫困村第一书记人数 | =5个 | =5个 |
| 质量指标 |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时效指标 | 发放时效 | 2021年12月底 | 2021年12月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4000元/年 | 4000元/年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带动群众增收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激发驻村干部履职尽责的热情，为驻村帮扶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6% |

附件4

2021年度人大选举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羊木镇2021年人大选举工作经费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保障换届选举工作圆满完成，全面完成人大选举工作。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4万元，其中：本级资金4万元，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4万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加强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用于人大选举工作中的会议费、交通费、资料费等支出。使用率100%，无结余。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财务管理严格按照我镇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执行，坚持“专项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不存在超标准、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资金使用要求，严格按照程序，切实落实好人大选举各项工作，保障选举成果，目前，该项目已全面完工。

三、项目绩效情况

1. 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召开人大会会议次数1次。

质量指标：选举成果定性优。

时效指标：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补助共计4万元。

1. 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激发了履职尽责的热情，为选举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群众述求率达100%。

可持续影响：持续影响5年以上。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6%。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综合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认为，在项目资金预算绩效方面总体上是管理使用到位的，个别项目未完成预算资金使用量,虽然存在较多客观因素，但是应及时做好汇报和资金调整工作。

（二）相关建议。建议制订年度项目资金预算方案前，认真做好每个项目的市场预测和绩效目标分析,及时向领导通报资金使用情况，以便及时作出调整，实现项目资金利用效率最大化。

附表：

|  |  |
| --- | --- |
| **2021年人大选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345301 | 实施单位 | 羊木镇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4 |  执行数： | 4 |
| 其中：财政拨款 | 4 | 其中：财政拨款 | 4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换届选举工作圆满完成，选举产生镇人大、政府领导。 | 全面完成人大选举工作， 选出镇人大、政府领导班子成员6人。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召开人大会会议次数 | 1次 | 1次 |
| 质量指标 | 选举成果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时效指标 | 发放时效 | 2021年12月底前 | 2021年12月底前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4万元 | =4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保障换届选举工作圆满完成，为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为群众的诉求率达100%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选举成果 | 持续影响超过5年 | 持续影响超过5年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达96%以上 |

附件5

2021年度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羊木镇2021年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全面推进金台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项目，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提升服务水平；切实保障社区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正常运转；改善村容村貌，为建设美丽社区奠定基础。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10万元，其中：本级资金10万元，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10万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加强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主要用于社区内基础设施维护维修。使用率100%，无结余。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财务管理严格按照我镇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执行，坚持“专项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不存在超标准、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扎实落实创建工作任务，安排专门人员就全过程跟踪管理，确保社区内基础设施得到有效维护，进度符合预定目标，截止2021年末，项目全部实施完毕。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完成了整个项目支出10万元，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水泥路面维修、路基维修等。

1. 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支出过程中均按照厉行节约原则完成。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按时完成2021年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工作任务

(2)项目完成质量

工作任务全部按时完成，我镇社区治理取得了优良的成效，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得到加强，服务水平提高；切实保障了社区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正常运转；改善了社区的村容村貌，提高了社区居民的生产发展积极性，推动了社会的进步和发展。

（二）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带动部分群众致富增收，改善了社区的村容村貌，提高了社区居民的生产发展积极性，推动了社会的进步和发展。

**2.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保障了社区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持续正常运转。

**3.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共设置8个绩效指标，绩效目标全部以高标准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数量指标：水泥路面维修2处；路基维修2处。

质量指标：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路面修补混凝土厚度达到0.18米；

时效指标：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工作任务；

成本指标：项目支出合计10万元；其中：水泥路面维修6万元；路基维修4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带动了部分群众致富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加强了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提升了服务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社区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持续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群众对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满意度达95%以上。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综合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认为，在项目资金预算绩效方面总体上是管理使用到位的，个别项目未完成预算资金使用量,虽然存在较多客观因素，但是应及时做好汇报和资金调整工作。

（二）相关建议。建议制订年度项目资金预算方案前，认真做好每个项目的市场预测和绩效目标分析,及时向领导通报资金使用情况，以便及时作出调整，实现项目资金利用效率最大化。

附表：

|  |  |
| --- | --- |
| **2021年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345301 | 实施单位 | 羊木镇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0 |  执行数： | 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 | 其中：财政拨款 | 10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1.全面推进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项目，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提升服务水平。2.切实保障社区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正常运转。3.改善村容村貌，为建设美丽社区奠定基础。 | 1.全面推进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项目，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提升服务水平。2.切实保障社区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正常运转。3.改善村容村貌，为建设美丽社区奠定基础。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水泥路面维修 | ≥2处 | =2处 |
| 路基维修 | ≥2处 | =2处 |
| 质量指标 | 工程质量验收 | 定性好 | 定性好 |
| 路面修补混凝土厚度 | ≥0.18米 | =0.18米 |
| 时效指标 | 截止时间 | 2021年12月底前 | 2021年12月底前 |
| 成本指标 | 水泥路面维修 | ≤6万元/年 | 6万 |
| 路基维修 | ≤4万元/年 | 4万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带动部分群众致富增收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提升服务水平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社区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持续正常运转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6% |

附件6

2021年度农村公共服务运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羊木镇2021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切实保障各村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正常运转；有效改变农村面貌，通村项目实施，形成村民愿意做事，有钱做事的格局，促进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生活环境；有效调动农民参与的积极性，大大调动群众议事的积极性。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100万元，其中：本级资金100万元，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100万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加强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主要用于村内基础设施维护维修。使用率100%，无结余。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财务管理严格按照我镇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执行，坚持“专项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不存在超标准、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扎实落实创建工作任务，安排专门人员就全过程跟踪管理，确保村内基础设施得到有效维护，进度符合预定目标，截止2021年末，项目全部实施完毕。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完成了整个项目支出100万元，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水泥路面维修、路基维修等。

1. 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支出过程中均按照厉行节约原则完成。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按时完成2021年村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工作任务

(2)项目完成质量

工作任务全部按时完成，我镇各村治理取得了优良的成效，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得到加强，服务水平提高；切实保障了各村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正常运转；改善了各村的村容村貌，提高了各村村民的生产发展积极性，推动了社会的进步和发展。

**（二）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带动部分群众致富增收，改善了各村的村容村貌，提高了各村村民的生产发展积极性，推动了社会的进步和发展。

**2.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保障了各村村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持续正常运转。

**3.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共设置8个绩效指标，绩效目标全部以高标准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数量指标：水泥路面维修10处；路基维修15处。

质量指标：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路面修补混凝土厚度达到0.18米；

时效指标：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工作任务；

成本指标：项目支出合计100万元；其中：水泥路面维修61万元；路基维修39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带动了部分群众致富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加强了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提升了服务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村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持续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群众对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的满意度达95%以上。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综合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认为，在项目资金预算绩效方面总体上是管理使用到位的，个别项目未完成预算资金使用量,虽然存在较多客观因素，但是应及时做好汇报和资金调整工作。

**（二）相关建议。**

建议制订年度项目资金预算方案前，认真做好每个项目的市场预测和绩效目标分析,及时向领导通报资金使用情况，以便及时作出调整，实现项目资金利用效率最大化。

附表：

|  |  |
| --- | --- |
| **2021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345301 | 实施单位 | 羊木镇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00 |  执行数： | 10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0 | 其中：财政拨款 | 100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1.切实保障各村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正常运转。2.有效改变农村面貌，通村项目实施，形成村民愿意做事，有钱做事的格局，促进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生活环境。3.有效调动农民参与的积极性，大大调动群众议事的积极性。 | 1.切实保障各村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正常运转。2.有效改变农村面貌，通村项目实施，形成村民愿意做事，有钱做事的格局，促进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生活环境。3.有效调动农民参与的积极性，大大调动群众议事的积极性。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水泥路面维修 | ≥10处 | =10处 |
| 路基维修 | ≥15处 | =15处 |
| 质量指标 | 工程质量验收 | 定性好 | 定性好 |
| 路面修补混凝土厚度 | ≥0.18米 | =0.18米 |
| 时效指标 | 截止时间 | 2021年12月底前 | 2021年12月底前 |
| 成本指标 | 水泥路面维修 | ≤61万元/年 | 61万 |
| 路基维修 | ≤39万元/年 | 39万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带动部分群众致富增收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提升服务水平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村内道路、路灯、水利等公益性基础设施持续正常运转 | 定性优 | 定性优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4% | 95%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